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 (首次授予日)

一、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予的权益数量（万股）	占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胡能华	中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8.00	4.48%	0.10%
2	叶英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8.00	4.48%	0.10%
3	杨凡龙	中国	董事、财务总监	10.00	5.61%	0.12%
4	袁先国	中国	董事	8.00	4.48%	0.10%
5	王婷	中国	董事	8.00	4.48%	0.10%
小计				42.00	23.54%	0.52%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51 人）				126.40	70.85%	1.56%
首次授予权益数量合计（56 人）				168.40	94.39%	2.07%
预留部分				10.00	5.61%	0.12%
合计				178.40	100%	2.2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外籍员工，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冯磊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	崔文祥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	朱怀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	章俊强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	冯旭飞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6	章嵘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	汪婷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8	唐春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9	徐文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0	王翠霞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1	徐善祥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2	曹练群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3	戴建军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4	李立林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5	华玲霞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6	郑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7	蔡明霞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8	张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19	郑睿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0	孙文菊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1	钱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2	朱石磊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3	丁园园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4	崔应康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5	沙云刚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6	戴立勇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7	吴思源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8	吴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9	华峰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0	肖玉琼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1	钱叶云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2	李夏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3	桂正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4	赵庆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5	朱丽华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6	梅小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7	向小祥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8	吴学义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39	周香香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0	刘康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1	董老五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2	陈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3	施丽秀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4	刘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5	汪文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6	周冬德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7	韩建伟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8	陶文昌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49	胡洪青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0	江平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1	胡恒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日